

109年第2季〈JET綜合台 節目諮詢委員會〉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地點：JET綜合台節目部會議室

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6號12樓

二、開會時間：109年6月29日(星期一) AM11:30

三、會議主席：節目部 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

四、與會人員：

●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

(一)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

(二)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歐素華

(三)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

● 節目部 委員一名

(一) 節目部 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

(二) 節目部 編審 宋梅克

五、列席：

(一) 節目部 企劃 陳逸珊

(二) 節目部 企劃 陳婉真

會議記錄表

會議日期	109年6月29日(一) AM11:30		會議地點	12樓會議室
召集單位	節目部		會議紀錄	宋梅克
與會人員	諮詢委員： 1. 王亞維 2. 歐素華 3. 林佩蓉	節目部委員： 1. 陳月英 2. 宋梅克	節目部列席： 1. 陳逸珊 2. 陳婉真	

議題：109 年度第 2 季「JET 綜合台」節目諮詢委員會

發言人	發言內容
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	歡迎各位諮詢委員蒞臨，「JET 綜合台」節目部每季定期召開節目諮詢委員會，針對各類型節目在製播及編審方面的問題請教各位委員，希望製播單位能藉由諮詢會議聽聽多方專業的看法，多加學習，精進節目製播品質。

●討論議題：有同業針對『新聞挖挖哇』節目乃屬新聞性談話節目向 NCC 提出疑慮，因此 NCC 來電要求本台需要有『特定類型節目營運計畫應載細項及填寫說明』，針對『特殊項目審查指標』逐一討論，我們內部是認定節目只是依當天新聞事件為開頭，後面的內容會衍生出相關議題的討論，比較像談話性節目，並不全然是像新聞台型態貼著時事報導，其中的差異該如何區別，也請教授們提出建議。

●討論：

請現場委員發表看法

●諮詢委員們的綜合意見：

1. 雖然內部是認定節目只是依當天新聞事件為引子，但從節目名稱和節目型態來看，多數還是會認定為新聞性節目，若根據製播規範和倫理委員會的角度建議，可能要根本從節目名稱和節目屬性來改變，才能不受此規範。
2. 若非在新聞台就應避免新聞類型，因為主持人的核心理念立場會有黨政色彩，對觀眾也會有政治上的影響力，建議避開政治性議題，多偏向軟性、女性、民生等當下議題，否則按照在目前的條件框架下，也只能往符合特定類型節目規範實行。

結 語

感謝委員們的寶貴意見，經過會議的交流討論，委員們以專業角度針對節目呈現方式、爭議內容如何正確的取捨，提供很多受用的建議，讓我們受益良多。今後節目部在製作各類型節目時，亦將遵循各類節目製播規範，對節目內容嚴加把關，避免觸犯主管機關規定的法規，避免對社會造成不良影響。節目部今後也將針對觀眾詢問或網路留言等相關議題，定期邀請各位諮詢委員蒞臨指正。